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HUSCOKE HOLDINGS LIMITED

和嘉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704)

委任非執行董事

委任非執行董事

和嘉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布，滕征輝先生(「滕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之非執行董事，自二零二二年四月六日生效。滕先生的履歷背景如下述：

滕征輝先生的履歷

滕征輝先生，現年58歲，中國社會科學院研究生院經濟學博士，經濟管理學家。滕先生曾從事多種行業，在能源投資和股權管理等領域擁有30餘年工作經驗。滕先生自二零一八年起為中煤厚持資本管理有限公司總經理，於一九九零年至一九九四年為中國農村信託發展公司資金處處長，於二零零一年至二零零五年期間為金諾投資有限公司副總裁，於二零零五年至二零零七年期間為阿爾卡特中國有限公司戰略副總裁，於二零零七年至二零一零年期間為天津萬景宏城置業有限公司董事長，於二零一零年至二零一五年期間為北京八間房諮詢公司董事長，於二零一五年至二零一八年期間為中國股權投資基金協會副秘書長。

本公司與滕先生訂立一份有關其委任之服務合約。滕先生之任期至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為止，並將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於該股東大會上退任，惟將有資格獲重選連任。滕先生有權獲得每年276,000港元之董事袍金，即每月23,000港元之董事袍金，此乃由本公司之薪酬委員會經參考彼於本集團之職務及職責、本集團之薪酬政

策以及現行市況而釐定。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本公告日期，滕先生已確認彼(i) 並無於本公司或其下集團成員擔任任何其他職位；(ii) 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或控股股東（定義見聯交所上市規則（「上市規則」）概無任何關係；(iii) 於本公告日期前過往三年內概無於其他香港或海外上市公司擔任董事職位；及(iv) 概無於本公司之股份或相關股份擁有任何權益須根據證券條例第XV部作出披露（香港法例第571章）。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任何資料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規定而須予披露及概無任何其他有關滕先生之委任事宜董事會認為須知會本公司股東。

董事會謹此熱烈歡迎滕先生加入本公司。

承董事會命
和嘉控股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歐穎詩

香港，二零二二年四月六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趙旭光先生（主席）及王義軍先生，非執行董事黃少雄先生、黃文鑫先生、姜建生先生及滕征輝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林開利先生、杜永添先生及王維新博士。